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长期从事上市公司证券服务业务；该所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审计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和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在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永拓会计师事务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根据审计工作量、参考市场行情，双方协商确定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 1、机构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历史沿革：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现代咨询服务机构。1993年，经国家审计署批准成立了永拓会计师事务所。1999年，经财政部和审计署批准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2006年，永拓成为尼克夏国际成员所。2007年，经香港政府批准，

永拓在香港成立了永拓富信（香港）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底，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完成由有限责任公司向特殊普通合伙制转制。是全国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金融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2019年，永拓通过香港FRC财务汇报局认证，获得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审计许可。2002年起至今，连续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评为全国百强会计师事务所，通过了ISO9001：2015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4、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5、业务资质：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执业证书编号：11000102）

6、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7、投资者保护能力：永拓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累计计提6,816,216.89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万元，职业保险可以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8、加入的国际会计网络：2006年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加入国际会计审计专业服务机构尼克夏国际成员所（Nexia）。

（二）人员信息

1、首席合伙人：吕江

2、2019年末合伙人数量：87人

3、2019年末注册会计师数量：488人

4、2019年末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注册会计师数量：132人

5、2019年末从业人员数量：1100人

6、项目成员信息

本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1）陈晓鸿，中国注册会计师，1995年7月开始从事审计工作，无兼职，有证券服务业务经历，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何瑜：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12月开始从事审计工作，无兼职，有证券服务业务经历，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3)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史春生，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年起从事审计工作，2015年专职从事证券业务质量控制复核工作。曾为多家公司提供过IPO审计复核、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复核等证券服务，无兼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三) 业务信息

1、2019年总收入：283,869,118.10元

2、2019年审计业务收入：246,489,889.52元

3、2019年证券业务收入：85,219,449.54元

4、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2019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20家；截至2020年9月30日，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35家。

5、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有色金属、新能源、煤炭开采、交通运输、通用设备、仪器仪表、电气机械、医药卫生、房地产、农业畜牧业、食品制造、木材加工等，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四) 执业信息

1、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执业人员从业经历、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会计师陈晓鸿，具有多年审计鉴证工作经验，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会计师何瑜，具有多年审计鉴证工作经验，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史春生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史春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多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五）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没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下属监管机构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8次。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最近三年，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永拓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在为公司提供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的工作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审计工作的延续性，我们同意公司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董事会表决情况及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中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公司综合考虑审计业务的独立性、未来业务发展的需求、业务合作的连续性等因素,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0月29日